

镇南镇产业路维护维修建设项目

需求公示

- 1、项目名称：镇南镇产业路维护维修建设项目
- 2、项目编号：GZZXZB-2025-032
- 3、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2025-07-31—2025-08-04
- 4、采购预算： 128.56 万元
- 5、最高限价：128.56 万元
-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政府采购计划书[2025] 578 号
- 7、采购人名称：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镇南镇人民政府
项目联系人：龚大华
联系电话：18984946845
-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贵州永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刘泽东
联系电话：13765222722
- 9、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文件采购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附件（上传采购文件主要包括：资格条件、采购需求、商务要求、评标办法）：

资格条件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5 年任意一月财务报表或公告发布后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免税或不需交纳社保资金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未发生缴税的单位提供税收零申报证明；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应声明函；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应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规定，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作为供应商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重大违规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投标。提供：在“信用中国”-专项查询栏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截图；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查询供应商截图，查询时间应为获取采购文件当日至开标前一天的任一时间；截图须清晰完整并加盖公章，作为信用查询记录和证据编入文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该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本项目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公路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公路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

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故本项目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②采购项目成交企业为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的）的，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③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以当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但须提供《监狱性单位声明函》。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投标中享受同等优惠，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中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采购需求

挖土方及清理1990立方米，特工破碎1000米，路面直接硬化2100平方米，路面结构性硬化1570平方米，挡土墙1060立方米，Φ50砼管涵50米，人行便桥5米，人行便桥护栏20米。

商务要求

- 1、工期：5 个月。
- 2、项目实施地点：镇南镇三村二居
-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 4、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 5、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约定
- 6、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时约定。
- 7、响应有效期：供应商的投标从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为响应有效期，在此期间，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撤销自己的投标。
- 8、其他：本项目未尽事宜，由双方合同中协商解决

注：参数和内容以最终发稿版的招标文件为准。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